

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高一學生領域學習探索微課程注意事項

1. 選課志願分發結果如附件。
2. 本課程邀請學校各結盟大學授課，請同學珍惜資源，認真參與課程，遵守上課常規，進一步探索自主學習主題。
3. 微課程時間於 10/20~11/3 **每週五第 5-6 節**進行，請每位同學依分發結果，至指定地點上課。
4. 課程結束後須填寫「**課程學習紀錄**」，於課程第 3 週結束時，繳交給校內當節校內老師。
5. 課程結束後請上網填寫課程回饋問卷表單，網址將於課程結束後公告。
6. 部分班級教室作為上課場地，請同學離開原班教室前**妥善收放個人物品**，到他班教室上課時須維持整潔，若因課程移動桌椅須**恢復原狀**。
7. 每節上課時請自行攜帶個人文具。
8. 參加編號 04「**我是設計師**」課程的同學，上課時請**自備剪刀、膠水及彩色筆**。
9. 參加編號 17「**生活中之科學探討**」課程的同學，請「**攜帶手機上課**」，以利教學活動之進行。
10. 課程結束後如對授課主題有興趣，可詢問教授是否能進一步深入指導。